

清代湖南地方权势的转移与集中

——以长沙府为例

胡忆红 王毓伟¹

【摘要】清代长沙府由人烟稀少的重建之地,崛起为湖南乃至全国“重镇”,与湖南各府州政治、文化、经济等权势的转移与集中紧密相关。顺康时期,湖南地方权势相对均衡地分布于各府、州,但随着重建的开展,新的权势格局已萌芽。雍乾时期,由于湖广分闱、湖南建省以及“一口通商”下占据南北商贸重心的位置,湖南逐渐形成了以长沙府为全省中心,以衡州府为湘中南中心,以常德府为湘北中心,以辰州府为湘西中心的层级中心体系。嘉道时期,湖南政治权势继续向长沙府集中,文化权势呈现出高度集中于长沙府的面貌。咸同以后,长沙府发展为晚清政治、文化重镇。甲午战争后,长沙府工商业发展迅速,经济优势集中,实现了从政治、文化型区域向综合型区域的转变,在湖南乃至全国都极具影响力。

【关键词】清代 长沙府 权势转移

长沙府在清初发展条件有限,但在晚清整体实力增长迅速,几乎能与江浙发达地区的强府并驾齐驱,这不能不引人深思。纵览清代长沙府的兴盛史,诸多契机的降临加快了其发展的步伐,而如何看待这些契机所造就的历史现象,并将它们联系起来分析长沙府的发展之路,是研究区域史应有的题中之义。当前有关清代长沙府的学术性研究成果,多是平面性的叙述,缺乏立体性的深入论证,更未能将其地域特色凸显出来。从长时段和整体史上看,清代长沙府的研究有诸多问题亟待解决,其崛起史作为系统研究的基础和关键,应得到重点书写。“权势转移”是当前学术界一个热点词汇,中外学者对此展开了诸多论述,成果颇丰。围绕长沙府崛起阐释清代湖南地方权势转移,是一个十分有趣且富有意义的题目。

一、顺康时期湖南的重建与府州均势

清廷入关后,以“自古帝王,受天明命,继道统而新治统”^[1]之说,向天下宣告其具有正统地位且锐意革新。顺康时期满汉矛盾较为突出,清廷对于自身的统治有很深的危机感。为更好地管控整个国家,清廷对地方军政格局进行了一定的调整,于湖南添设诸多官职。在朝廷政策的主导下,湖南在全国的存在感提升。然而,区域发展并非一蹴而就,顺康时期的湖南并未建省,社会经济处于重建状态,文教处于落后水平,湘西部分地区仍为土司的“独立王国”。此时的湖南缺乏权势中心,地方权势相对均衡地分布于各府、州。

作为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政权,清朝从入关伊始,就对统治存在着不安全感。为保国祚延绵,清廷一方面全力进攻南明政权,一方面注重在全国细化辖区,广设督抚,分化权力。湖广省辖区广阔,军政地理位置非常重要,“江汉若带,衡荆作镇,洞庭、云梦为池,衡邻岭左,永接桂林,郢阳绾兴元之口,荆州受蜀江之末,辰沅南引六诏,襄德北枕河洛,郴走闽粤,长沙界江右,蕲州与九江安庆三方鼎立,中国之地,四通八达,莫楚若也”^[2]。从国家稳定的角度考虑,将湖广省一分为二,对于清朝而言是一个较为稳妥的举措。在顺治朝用兵湖南的阶段,湖南独立性已得到凸显。一是随着清朝对南方剿抚并用策略的推进,延设的偏沅巡抚不再是单一性质的军事长官,还兼理民政事宜。顺治十一年(1654)至顺治十八年(1661),偏沅巡抚袁廓宇“招抚流亡,兴学戢兵。所在赈恤,

¹作者简介:胡忆红,湖南科技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历史学博士,湖南湘潭,411201;

王毓伟,湖南科技大学人文学院硕士研究生,湖南湘潭,41120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湖南省县乡镇议会研究(1912—1913)” (编号:16BZS067);湖南省研究生创新项目:“‘一府独大’:清代长沙府的崛起与湖南地方权势的转移”(编号:CX2018B678)。

完其配偶，孑遗之民赖以安全。当积乱后，惨死者遗骸满路，廓宇收瘞城东，且制文祭之”^[3]。此后，偏沅巡抚并未因湖南偃兵息甲而裁撤，反而朝着区域行政长官的角色演变，表明清廷有意在行政上将两湖分化。二是顺治十年（1653）至顺治十二年（1655），为开垦湖南荒地，清廷曾设立湖南兴屯道，下辖武昌、岳州、长沙、衡州、常德、宝庆、永州、辰州八府和靖、郴二州。湖南兴屯道虽然很快被撤销，但它的设立，意味着清廷在经济层面上有意将两湖分化。

偏沅巡抚在清初湖南政治格局中扮演着关键的角色，其驻防地可视为湖南军政要地。顺治前中期，湖南区域在清朝与南明之间反复易手，被确立为偏沅巡抚驻地的沅州长期为南明占据，偏沅巡抚未能到达沅州办公，而是在衡州府、宝庆府、长沙府之间来回迁镇。顺治十五年（1658），袁廓宇会同洪承畴率军攻下沅州城，始“驻节沅州，兼领偏桥”^[4]。随着湖南战事短暂停止，偏沅巡抚的军事职能减弱，建设地方的行政职能增强。然沅州地处偏僻，经济落后，充当大军驻地尚可，却无法作为统筹规划湖南地域军政、民政事务的“大本营”。曾充当洪承畴驻师之地且地理位置良好、开发已久的长沙府进入清廷视野。康熙三年（1664），清廷将湖南地域确定为“长、宝、衡、永、辰、常、岳等七府，郴、靖二州”^[5]，四月令原驻湖北武昌府的湖广右布政使（康熙六年（1667）改为湖南布政使）移驻长沙，闰六月令偏沅巡抚亦移驻长沙，还于长沙添设按察使。至此，湖南地域兼有财政、行政、司法长官，渐具行省之实。长沙府作为诸长官的驻地，也渐有湖南地域政治中心之势。吴三桂之乱中，长沙府的“政治中心”化的进程被迫中断。战事结束后，偏沅巡抚等继续于长沙办公，主持湖南地域重建各事。经过顺康时期的动荡，长沙府在湖南的政治地位逐渐得到凸显。

值得注意的是，顺康时期长沙府尚未成为湖南权势中心。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其一，湖南地域尚未有行省之名。两湖合闾乡试以及百姓对两湖分化的认可度有限，使得“湖广省”依旧被广泛使用，“湖南省”还未出现在顺康时期的官方文书中。因尚未有“湖南省”，自然长沙府也未有“省府”之名。名不正，则长沙府的“省府”威信度较为有限。

其二，长沙府实力尚非强大。长沙府虽有巡抚、布政使等官驻扎，行政级别看似有所提高，但政治影响力没有根本性改变。而且，长沙府的军事地位有所下降。顺治四年（1647），清廷改长沙镇为长沙协。康熙五年（1666）又将长沙协进一步缩编，只设副将以下将领 15 人，兵员从 1052 名缩减为 1012 名。偏沅巡抚在向行政长官转型的过程中，军事职能进一步削弱，康熙二十一年（1682）裁偏沅巡抚下辖的中营游击及额兵 1500 名。^[6]又因长期战乱影响，长沙府人口损失严重，经济尚处重建中。三藩之乱后，康熙诏令“恤兵养民，布宣德化，务以廉洁为本，共致太平”^[7]。大批移民进入长沙府垦荒和商贸，长沙府经济渐有起色，但因以自然经济为主导，其整体经济实力仍较为有限。

其三，常德府、岳州府对长沙府的地位形成了一定的挑战。常德府、岳州府的文官级别虽不及长沙府，但总体发展水平与长沙府相似，且军事实力稍具优势。常德府“控引巴蜀，襟带洞庭，为往来滇黔舟车要道”^[8]。作为湘西北门户，常德府极受清朝统治者重视。顺治初年，清朝就设常德局铸造铜钱，以做军资。在吴三桂之乱中，常德府的军事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康熙二十三年（1684），为钳制西南诸省，清廷将“湖广提督移驻常德府城”^[8]。湖广提督下辖四镇、十二协、五营提标，为湖广地区绿营最高长官。此官驻扎于常德府，奠定了常德府军事重镇的地位。

岳州府为两湖地区最重要的关隘，康熙帝在吴三桂之乱时断言“岳州乃湖南咽喉，如岳州克复，则常德、长沙之贼断难屯踞；荡平之绩，指日可期”^[9]。因战略地位重要，清朝除在岳州府设有岳州协外，于“康熙二十八年（1689），裁辰州水师，改设岳州水师营”^[10]。除此之外，两湖合闾对于湖南整体文教的发展有着不利影响，但是岳州府、常德府却因此而在湖广乡试中相较于湖南地区其他府、州具有一定的地缘优势。顺康时期，湖南为数较少的举人及进士，在地域分布上，呈现出长沙府、岳州府、常德府三足鼎立的状态。从军事、文教角度考虑，常德府、岳州府确实对长沙府的地位有所冲击。

其四，顺康时期，湖南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政治独立性较强。清初对归附的永顺、桑植、保靖等十八土司地区，依照明代旧制，令土司领职如故，民俗依旧。湘西土司凭借政治特权，多行不法之事，且在战争环境下，多有叛清之举。康熙后期，清朝开始着手解

决土司问题。康熙四十六年(1707),裁革五寨、箴子坪长官司,将二长官司辖地并入凤凰、乾州二地,开始在湖南改土归流。^[11]对未设土司的“苗疆”地区,康熙帝“勒令归诚,设立州县”^[12],以武力强行开辟“苗疆”。总体而言,顺康时期湘西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特殊性依旧存在,较少受到偏沅巡抚等流官政令的影响,与长沙府的政治联系较少。

至康熙中后期,长沙府在湖南地域内渐有政务中心之实,但综合政治名分、经济、军事因素而论,长沙府的优势并不明显,常德府、岳州府等地亦具有一定的权势。康熙后期,湖南进入发展瓶颈期,政治上的有实无名、经济的恢复与发展、科举上的困境都是湖南发展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随着清廷着手应对这些湖南发展过程中的问题,湖南地方权势格局在悄然间已经发生着变化与调整,新的权势格局也已萌芽。

二、雍乾时期湖南地方权势重组与层级中心的形成

雍正、乾隆两朝承续康熙朝的治世之道,采取休养生息,湖南各项事业也渐有起色,分闈与彻底建省得以实现,整体权势逐步抬升。与此同时,境内各府、州发展差距拉大,地方权势转移、集中至少数地区。依照文化、政治、经济等权势因素的集中程度,湖南地方权势呈现出层级分布的态势。

经过近半个世纪的休养生息,湖南落后的科第地位愈发地与其发展不相匹配。雍正元年(1723),清廷谕令,“于明春即分湖南、湖北两闈考试”^[13],并诏令“分湖北、湖南乡试额,湖北中式五十名,副榜十名,湖南四十九名,副榜九名,武举各二十五名”^[12]。湖广分闈是湖南科举史上的重要事件,一方面保障了湖南中举名额,每科中举人数基本超过四十五人。另一方面乡试贡院设于长沙,方便了湖南士子赶赴乡试,极大地提高了湖南地区的科举热情。湖广分闈后,湖南各府州厅之间的科举水平出现明显的差距,长沙府进士人数冠绝湖南。

表 1 雍正至乾隆朝湖南各府州厅进士分布

府州朝代	长沙府	衡州府	岳州府	常德府	永州府	宝庆府	郴州	澧州	辰州府	桂阳州	沅州府
雍正	22	11	2	1	4	1	0	0	1	0	0
乾隆	70	21	8	7	4	4	5	4	3	2	1
合计	92	32	10	8	8	5	5	4	4	2	1

由表 1 可知,自雍正朝始,长沙府与省内其他府州的差距不断拉大,其他府州的进士总数尚不及长沙府一地。老牌科举强府的常德、岳州府因分闈后地缘优势丧失,数量大幅下滑。临近长沙府的衡州府此时凭借地缘关系进士人数增多。宝庆府、永州府的科举有所恢复和发展。改土归流后,尽管清廷和湖南省都有意识地发展湘西、湘南的文教事业,但受经济水平、文风等影响,这些府、州、厅并未能在乡试、会试中取得好成绩。靖州、永顺府无进士,沅州府只 1 名进士,湖南边远地区科举的落后程度可见一斑。故而,湖广分闈后,湖南科举依照进士数量的多寡,呈现出层级分布的状态。长沙府独处最高层次;衡州府独处第二层次;岳州府、常德府、宝庆府、永州府可归为一层次;广阔的湘西、湘南大部分地区均属于进士稀少的科举不兴之地。科举作为清代文人求学入仕的必经之路,其强弱状况与地方文化权势的强弱程度相一致。故而,湖南地方文化权势出现层级分布的格局。

湖广分闈是湖南成为一个独立行省的关键。郭嵩焘直言:“湖南之建行省,自分闈始也。”^[14]湖南建省后,清朝通过确定官缺等级、改土归流、重划政区等制度层面的措施强化对湖南省的管控。结合行政长官、军事长官驻扎情况,以及地域内的家族势力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雍乾时期,湖南政治权势呈现出集中分布于长沙府、衡州府、辰州府、常德府的特点。

长沙府全省政治中心的地位得到确立,为湖南最具政治权势的地区。雍正二年(1724),“抚臣魏廷珍以官名与地不相符咨部改偏沅为湖南”^[15],清廷采纳此议。雍正四年(1726),“湖南省”三字开始连用。乾隆中期,“湖南省”独立为一级行政区成为共识。在“湖南省”逐渐被接受的过程中,长沙府的湖南省政治中心地位得到认可。同时,长沙府地方宗族势力较为强大,在地方上的政治话语权较强。长沙府地方势力的壮大,主要由科举带来。在“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科举时代中,拥有进士、举人等功名者能够直接与朝廷建立联系,为社会的上层人士,科举世家更是在地方上有着崇高的声望。长沙府拥有科举世家的数量领先于全省其他府、州,加强了长沙府在湖南的政治权势。行政地位和自身实力,推动着长沙府为湖南地域内的政治权势最强之地。

衡州府发展迅速,成为湘中南权势中心。衡州府毗邻长沙府,依托长沙府的辐射带动,在雍乾时期发展迅速。进士数量仅次于长沙府,大幅度领先于全省其他府、州,即是其颇具政治权势的体现。衡州府也是衡永郴桂道的驻扎地,从建制上来看,为湘中南中心,属于清廷的行政规划。但雍乾时期,衡州府的中心地位还是受到一定的挑战。永州府政治权势较强,既有永城镇总兵驻防,府内的陈大受、陈辉祖父子先后充任总督,陈大受更是官至协办大学士、军机大臣。乾隆四十八年(1783),陈辉祖因“王亶望之案”被赐死,永州府的政治影响力呈下降趋势,与衡州府的差距不断拉大。

改土归流后,辰州府的湘西中心地位得到巩固。雍正四年(1726),清朝采纳湖广总督傅敏奏请,将保靖、桑植改土归流,永顺亦自行献土归流。雍正七年(1729),设永顺府,分置永顺、龙山、保靖、桑植四县。至雍正十三年(1735),“湖南武陵五溪地区大小18土司及添平、麻寮2千户所土千户尽行改土归流”^[11]。对于未设土司的苗疆,则于雍正十年(1732)增置永绥厅,与凤凰、乾州并称为“苗疆三厅”,三厅同属于辰州府。改土归流后,苗、瑶等族编户入籍,直接受清朝管理,地区政治独立性下降,统属驻扎于辰州府的辰沅永靖道管理。雍乾时期,清廷忌惮苗、瑶民族起义,十分注重驻扎于辰州府的镇筸镇的建设,辰州府成为湘西地区的政治军事中心。

常德府实力虽有下滑,但仍旧为湘北中心。湘北的岳州府、常德府、澧州权势较为均衡,三地各有劣势与优势。雍乾时期,岳州府辖区减小,科举势力减弱,但岳州府发展基础良好、地当要冲,颇受朝廷重视。澧州是从岳州府中划分开来的,属于新设政区,但由于岳常澧道驻扎于此,澧州亦具备一定优势。雍乾时期,常德府文科举实力下滑严重,但武科举实力得到大幅度提升。这一时段,常德府出现16名武进士,为全省之最。并且,常德府下辖的桃源县出现了万氏、郭氏两个武举世家。武科举的领先,帮助常德府在湘北占据较大的优势。同时,节制湖南、湖北两省绿营的湖广提督驻扎于常德府,常德府在全省的军事地位极高,政治地位也因此而提升。综合而论,常德府在岳常澧三地中更占优势,可以视为湘北中心。

与文化、政治的发展同步,雍乾时期,湖南人口大增,土地得到大规模的开发与利用,随之而来的是稻谷、茶叶、蓝靛、麻等农作物产量大增。为了获得货币缴纳赋税和维持生计,湖南农民将农作物转化为商品,自运或由商人转运至市镇进行贸易。农业商品化的发展,给湖南带来了较多的财富,也使得省内各府、州的经济差距被拉大。乾隆二十二年(1757),谕令“将来只许在广东收泊交易”^[16]后,南北商路十分活跃,湖南市镇的转口功能和聚财能力进一步提升,长沙府等转口贸易兴盛的地区成为境内区域经济中心。从农业生产和商贸两个方面综合来看,长沙府、衡州府的经济总量领先于全省其他地区,分别充当着整个湖南和湘中南区域的经济中心;湘北三府(州)各有优势,经济实力相当,在湖南均位于前列,湘北区域也因此无经济中心;宝庆府、永州府、郴州、桂阳州等湘中、湘中南之地,经济实力逊色于湘北三府(州),但并非落后之地;湘西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缺乏有经济实力之地。湖南已经出现了经济中心,呈现出梯队型经济格局,但因为尚处于农业经济社会中,经济总量的差距并非巨大。湖南的经济权势还未高度集中于一府(州),具有一定的分散性。

雍乾时期是湖南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阶段,在湖南省整体发展的进程中,文化、政治、经济等资源在境内各府、州失衡分布的特点变得明显,差距拉大,地方权势表现出层次分布的态势。省府长沙既有政治地位,又有科举优势和经济优势,权势强于省内其他府州;湘中南的衡州府发展速度较快,成为了此一区域的中心;湘西普遍落后,出于军事控制的考虑,建置时间较长、地理位置重要的辰州府权势略高于区域内其他府州;湘北府州经济水平、文教实力均较强,但因常德府的军事意义更重大,故常德府展现出区域中心的姿态。湖南其他未能成为中心的府州,彼此间也存在着差距,岳州府、永州府、澧州、宝庆府、郴州有一定的优势,其他府州则是湖南权势最弱之地。

三、嘉道时期湖南的稳步发展与权势群体的出现

嘉道时期,清朝国力严重下滑,进入“中衰”。但区域发展与国家发展的轨迹有时并不一致。湖南并未因“嘉道中衰”而出现倒退情形。相反,湖南经济继续发展,湖湘文化得到复兴,湘籍士人成为不容忽视的政治力量。

嘉道时期,湖南商品经济整体发展态势良好,商贸为区域积累了可观的财富。作为湖南支柱型产业的米业更加兴盛,米谷市场得到整合,出现了像易俗河市这样的大米市,“湘南谷豆咸萃于此,乃至下游舟载逆戟来臻,富人建仓,辄储万石,寄屯之息,岁至万金,县境最大市”^[17]。由转口所带来的其他商贸,较之乾隆时期,更加繁荣。各省商人依托同乡情谊团结在商帮中,道光时期更是以商帮为基础联合成立商业互助合作组织,摆脱无序竞争状态,使商业更为繁盛。以全省商贸最发达的湘潭为例,“潭有客帮,称为六省者,旧立福善局(本潭、江西、江苏、北省、江南、福建)是也,新立谦吉堂(江西、江苏、江南、北省、广东、福建)是也”^[18]。繁盛的商贸给湘潭带来了巨大的财富,仅“粤之海味、葵扇、槟榔等食品,以湘潭为一大销场,每年销售不下三百万(两)”^[19]。道光二十二年(1842),广州一口通商格局被打破,但长沙府、衡阳府、常德府等转口要地的商贸并未因此迅速衰落。与此同时,清廷采取措施抑制土地兼并,将原属于苗瑶民众的土地收归国家,通过“屯田”将苗瑶百姓纳入国家经济体系中,苗瑶地区的原始经济面貌得到很大改善。

湖南经济的平稳发展,推动着沉寂已久的湖湘文化于道光时期开始复兴。嘉庆时期,主流学术——汉学出现极大弊端,汉学家重功利轻义理的行为,导致士风凋敝、社会道德日趋败坏,给道光时期的士人带来极大震动。重塑文风,恢复儒家伦理秩序,成为道光时期士人的共同需求。为此,道光时期儒学出现转向,庙堂之学——理学再次成为主流学术。湖南作为道南正脉之地,在经济发展势头良好的基础上,自觉承担起宣扬理学的任务。一方面,以唐鉴、欧阳厚均、曾国藩、罗泽南、刘蓉等人为代表的理学群体,积极宣扬“重义理、尚经世”^[20]的学问,培育学生,提携理学同僚。另一方面,陶澍、贺长龄、魏源、邓显鹤等人在坚持理学本位的前提下,积极搜罗、刊刻以往湖湘文士的著说,注重增强湖湘文化的历史感和凝聚力,宏扬经世致用的湖湘精神。湖湘文化的自信力和外张力,在道光时期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与湖湘文化复兴相互表里,本较为分散的湖南人才在岳麓书院教育优势的催动下,逐渐向长沙府集中。嘉庆年间,岳麓书院院长袁名曜曾为书院题联“惟楚有才,于斯为盛”,直观地展露了岳麓书院的人才厚度。“岳麓系”是湖南人才的主力军,作为一所省级书院,它不仅带动了省内其他书院的发展,而且地方官学也多受其影响。由于岳麓书院盛名在外,全省学子乐于前来就读,而受地缘因素影响,岳麓生徒又以长沙府籍为主。

表 2 嘉道时期湖南各府州厅进士分布

府州朝代	长沙府	衡州府	岳州府	宝庆府	常德府	永州府	郴州	辰州府	澧州	桂阳州	沅州府
嘉庆	56	16	8	5	5	5	1	3	0	1	2
道光	77	7	6	8	7	5	3	1	3	1	0
合计	133	23	14	13	12	10	4	4	3	2	2

从表 2 可看出,嘉道时期长沙府共有 133 名进士,占全省进士总数的六成多,且进士大多有就读于岳麓书院的经历。嘉庆年间湖南五名鼎甲进士状元彭浚(衡州府衡山县人)、探花何凌汉(永州府道州人)、探花石承藻(长沙府湘潭县人)、探花胡达源(长沙府益阳县人)、状元萧锦忠(长沙府茶陵州人)均有就读于岳麓书院的经历。岳麓书院生徒在科举中屡创佳绩,又反作用于岳麓书院的发展,大批学子更加倾向于前往岳麓书院求学,湖南人才的集中趋势更加明显。嘉道时期,以长沙府为基地,以岳麓书院为纽带,湖南人才完成集结。

面对嘉道时期的社会危机,湖南士人重拾起古代儒家尊崇道统、以“道”为本的传统,显露出“重道轻势”的群体学术特征。^[21]他们也不再避讳“朋党之论”,反而积极进行交游,先后形成以陶澍、贺长龄为核心和以曾国藩为核心的人才群体。此时期湖南士人的交往是平等的,不论在朝在野、官位尊卑、长幼齿序,但凡志向相投,即有相见恨晚之感。湖南出现此种士风,与陶澍、贺长龄这两位嘉道时期士人群体中的领袖人物有极大关系。一方面,陶澍和贺长龄的相知相交,为湖南士人交游提供了范式。陶、贺二人都受业于岳麓书院,学识、思想有一定的相似性。二人先后中进士,同在京为官,后又同任官江苏。在长期的交往中,世家出身、兄弟同进士的贺长龄对寒门出身的陶澍未有鄙夷之情,后来官位隆厚的陶澍对名禄稍逊的贺长龄也未有轻视之感,二人成为莫逆之交,对彼此的学问和人品十分推崇。陶澍曾言:“(贺长龄之言)大有资于身心、政事,时悬座阳,以当箴铭也。”^[22]陶、贺以纯粹之心交友的方式,实际上也是他们和同时代的邓显鹤、何凌汉、蔡用锡、汤鹏等人结交,以及后来曾国藩、左宗棠、胡林翼、郭嵩焘、刘蓉、罗泽南、江忠源、刘长佑、欧阳兆熊等人相遇相知的缩影。另一方面,陶澍、贺长龄惟德才是论,不拘一格地同后辈交往,使得湖湘士人更加注重精神交友。陶澍、贺长龄同左宗棠、胡林翼、曾国藩等后辈交往时,不以官爵、辈分自重,善于发现后辈的长处,并给予他们足够的尊重。陶澍、贺长龄对左宗棠更是礼待有加;贺长龄给予过曾国藩经济上的帮助,还时常同曾国藩书信往来,论学讲道,互相启发。同陶澍、贺长龄的交往经历,推动着曾国藩等人大胆地向唐鉴、汤鹏等人求教,并结成亦师亦友的关系。通过“以学交友”的方式,不仅两大人才群体的成员不断增加,而且两大人才群体建立起深厚的联系,紧密团结在一起,成为嘉道时期的一股重要力量。

湖南人才群体还以血亲、姻亲为纽带,强化彼此关系。中国是“家族结构式的社会”,血亲关系和姻亲关系是中国传统社会最为重要的社会关系。^[23]例如,岳麓书院山长欧阳厚均次子欧阳嗣望娶嘉庆四年(1799)进士方应纶(岳州府巴陵县人)次女;长女嫁李象鹄长子李家骥;次女嫁郑敦允;三女嫁嘉庆十六年(1811)武进士李陆师(长沙府长沙县人)之子李万里。陶澍之女陶瑞姿嫁周系英三子周貽朴;陶金姿嫁嘉庆十四年(1809)进士彭永思(长沙府长沙县人)子彭申甫;陶慎姿嫁贺熙龄长子贺珏;陶琇姿嫁胡林翼;陶瑞姿嫁嘉庆二十五年(1820)进士陈岱霖(长沙府善化县人)长子陈彬绶(陈彬绶后于咸丰六年(1856)中进士);陶琅姿嫁聂铎敏长子聂有湖;子陶桃娶左宗棠长女左孝瑜。唐鉴之女嫁贺熙龄次子贺瑗。李星沅岳父为郭汪璨,次子李概娶道光二年(1822)进士汤鹏(长沙府益阳县人)之女;四子李榛与道光九年(1829)进士彭舒萼(长沙府长沙县人)之女定亲,但彭舒萼之女未嫁即卒;李星沅长女李楣嫁何绍基之子何庆涵,等。由此可见,嘉道时期血亲和姻亲为一些看似毫无瓜葛的湖湘士人建构起了紧密联系,也使得一些本就熟络的湖湘人士关系更进一步。湖湘地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士人已经被紧紧地捆绑在一起了,其中大部分是长沙府籍人,这背后隐藏的超强凝聚力不言自明。

简而言之,嘉道时期,湖南士人在共同的文化追求下,在以孔孟程朱之道来解决中衰危机、稳固“道统”的理想下,由同学、同乡发展为密友。在朋友关系的基础上,一些士人间还有血亲和姻亲关系。这些关系,使得湖南士人成为一个休戚相关的群体。因这个群体中既有主政一方的督抚大臣、影响朝政的中枢要员,也有掌握道德话语权的理学家,所以它的社会影响力被极大地放大,变成一个具有较强权势的群体。这个权势群体带着深深的“岳麓书院”和“长沙府”两种印记,可以概括为长沙府权势群体。随着清朝对地方管控力度的下降和国家危机的不断加深,众志成城的长沙府权势群体在全国发挥重大作用只是时间上的问题。

四、咸同以降长沙府的“经营天下”与重镇转型

咸同时期,太平天国起义给湖南士人以极大震动,在卫道的号召下,湖南士人群体以曾国藩为核心,组建湘军。至同治初期,湘军成为镇压太平天国的绝对主力,湖南在全国的重要性因之与日俱增,长沙府的政治权势也变得极为强盛。同时,咸同时期,清廷为吸纳钱银挽救统治,倡令各省捐输,并按所捐银两数额扩充各省学额和举人数额。长沙府捐输数量较大,传统科举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光绪后期,长沙开埠、湘潭成为寄港地,铁门终于被打开,长沙府朝着现代经济重镇转型,在全国的经济实力也逐渐增强。终咸同光宣四朝共60年历史,长沙府从一地域性核心地区,发展为湖南乃至全国重镇,又在时代影响下,从传统的政治、文化要地转型为符合区域发展潮流的综合性重镇。

咸同时期,清朝内受“起义风潮”影响,外遭欧美国家欺压,统治出现严重危机。为续道统,以曾国藩为首的湖湘士人群体努

力维护清朝统治,成为镇压起义的主要力量。经过十余年的鏖战,湖南完成了“楚境一隅,经营天下”^[24]的壮举,在清朝的政治地位得到大幅度提升。众多湘籍人物亦因战功显赫,官位不断提升。同治二年(1863),张集馨在日记中写道:“楚省风气,近年极旺,自曾涤生领师后,概用楚勇,遍用楚人。各省共总督八缺,湖南已居其五:直隶刘长佑,两江曾国藩、云贵劳崇光、闽浙左宗棠、陕甘杨载福是也。巡抚曾国荃(浙江)、刘蓉(陕西)、郭嵩焘(广东),皆楚人也,可谓盛矣。”^[25]应强调的是,湘军核心领导人物籍贯多为长沙府人。上述督抚中,除刘长佑为宝庆府人外,其余皆为长沙府人。太平天国被镇压后,清廷有意打压湘军,但为了利用湘军平定四方,仍给予湘军核心人物以高官。从同治四年(1865)至光绪三年(1877)湘军收复新疆,“除曾国藩、左宗棠出任钦差大臣外,仍有一大批湘军集团头目出任督抚。总督不计漕、粮两督,共八缺,巡抚十五缺。而他们出任总督,多时六人,少时也有两人,平均每年三点六人。为巡抚者,多时七人(只一年),少时只三人,平均五点六人”^[26]。直至甲午战败,以长沙府人为主的湘军集团督抚依旧在清廷占有重要地位。除督抚等二品以上的地方文官外,长沙府还有大量品级高的提督、总兵。据光绪《湖南通志·军功》记载,晚清湖南因军功而获游击以上职衔者达 6319 人之多,其中提督 478 人,总兵 1077 人,副将 1534 人,参将 1464 人,游击 1766 人;长沙府提督 331 人,总兵 750 人,副将 1053 人,参将 906 人,游击 1342 人,合计 4382 人。由文、武二途观之,长沙府籍二品以上地方高官人数在全国占比高。而在京官层面,郑敦谨、徐树铭、翟鸿禔、张百熙等长沙府籍人物先后位至尚书,长沙府在中央的影响力也较强。

随着长沙府政治地位的大幅度提升,长沙府展现出强劲的科举实力。咸丰、同治、光绪三朝共开科 24 次,取进士 6724 人,湖南 281 人,占全国的 4.2%。而且其中含 5 榜眼、3 探花和 5 传胪,进士质量较之前各时期都大为提高。仔细观察该时期湖南进士的地域分布状况,湖南科举优势已经完全集中到长沙府。长沙府已经不仅是一个地区性科举中心,也是一个全国性的科举重镇。长沙府有 159 名进士,在全国也能称为领先。在 24 科中,长沙府有 4 榜眼、2 探花、4 传胪,表明长沙府的进士质量在全国也位居前列。长沙府的科举辉煌,主要得益于两点。第一,长沙府学额数量大增、乡试名额增加,科举士子基数扩大。咸丰三年(1853),为筹措经费镇压太平天国,清廷下令“凡绅士商民捐费备饷一省至十万两者,准广该省文武乡试中额各一名,一州县捐至二千两者,准广该处文武试学额各一名”^[27]。此令对于同光时期长沙府科举事业的影响可谓不小,长沙府绅商为扩大学额踊跃捐纳。长沙府通过捐输增加了 135 名生员,遥遥领先于其他府州厅。第二,战争阴霾消退后,湘籍军功新贵或直接“由军转政”成为实力派,或回湘转做士绅等待选用成为地方势力代表。湘籍实力派主要府籍为长沙府,士绅也以居住于长沙府的数量为最多。他们十分关注长沙府人才的动态,以经世致用的思想育化长沙府士子,带动着长沙府学风大兴。咸同以降,长沙府成为全国性政治与文化重镇,相应地也成为全国性的科举强府。

维新变法时期,随着众多的维新人士进入长沙府,长沙府发展成为全国性的政治活动重镇。湖南先进知识分子如谭嗣同、唐才常、熊希龄等受他们的思想影响,积极投身维新运动中。谭嗣同等人的活动,得到了湖南巡抚陈宝箴、按察使黄遵宪、学政江标及后任徐仁铸等的支持。光绪二十三年(1897),陈宝箴、黄遵宪、谭嗣同以“学堂人师为天下楷模,关系尤重”^[28]为由,力邀梁启超担任长沙时务学堂中文总教习,大批维新人士因而集聚于长沙府。在湖南官绅和梁启超等外省维新人士的努力下,南学会、长沙时务学堂等成为重要的宣传阵地,《湘学报》《湘报》等舆论宣传报刊渐次创刊,湖南成为维新运动时期最活跃的省份,省府长沙成为与北京、上海、天津并重的维新重镇。在此后的清末新政、预备立宪、辛亥革命等事件中,长沙府都扮演了重要角色,在全国的政治地位得到提高,政治权势进一步增强。

在经济层面,甲午战后的湖南亦主动寻变,打出发展实业以救亡图存的旗帜,湖南新式工业体系逐步建立,长沙府成为最大受益者。王先谦、熊希龄、龙湛霖等士绅倡办,湘抚陈宝箴、俞廉三、赵尔巽、端方支持,一批近代企业在湖南应运而生。这些企业创办者籍贯和创办地点大部分在长沙府内,湖南近代化重心明显偏向于长沙府。与基本上还处于农业时代的其他湖湘地区相比,长沙府已率先迈向工业时代。又因开埠通商之机,工业化已初见成效的长沙府逐渐融入近代商贸体系中,成为湖南对外贸易的枢纽。光绪二十三年(1897),英人要求在湘潭开埠通商,光绪三十一年(1905),长沙正式开埠。随后,湘潭、常德成为寄港地。随着洋商势力进入湖南,湖南商贸发生巨大变化。

表 3 长沙、岳州两关进出口贸易值比较(光绪二十八年(1902)至宣统三年(1911))(海关两)

年度	进口值		出口值	
	长沙	岳州	长沙	岳州
光绪二十八年(1902)	———	499041	———	330556
光绪二十九年(1903)	———	1520468	———	1336581
光绪三十年(1904)	1988237	1015203	614395	898816
光绪三十一年(1905)	3587043	147086	1621874	316956
光绪三十二年(1906)	2864682	174917	1293835	342955
光绪三十三年(1907)	4203140	501371	2288864	817894
光绪三十四年(1908)	4520773	378396	3934285	2396486
宣统元年(1909)	4853871	777575	4890387	1907352
宣统二年(1910)	5483786	855655	6116110	805970
宣统三年(1911)	6452501	1195197	9570735	1456325

从表 3 可以看出,湖南对外贸易数值巨大,湖南的转口贸易因开埠再度繁荣起来。对外贸易优势从岳州转移到长沙,长沙成为湖南对外经济交流的主要口岸。咸同光宣时期,整个湖南迎来发展大机遇,凭借“出人意料”的军功,成为清朝版图中最为耀眼的省份之一。在“边省”到“国家不可一日无湖南”^[29]的转变过程中,湖南省府长沙府扮演了重要角色。付出终有回报,长沙府逐渐发展为晚清的政治、文化、经济重镇。

五、结语

长沙府的振兴透射出湖南府州县权势转移与集中的历程。纵观清代长沙府的发展史,各类权势资源的转移与集中起着关键作用。当然,清代长沙府的权势崛起,并非以剥夺湖南其他府级行政区的权势资源,妨碍其他地区发展为代价。实际上,在湖南地方权势转移至长沙府后,省内其他地区亦不断进步。

长沙府的振兴,与湖南的崛起同步。顺康时期,随着湖南布政使等官职的设立,湖南在政治、经济上与湖北分治,开始以“省”的形象亮相于全国。清朝在选择湖南首府时,放弃了岳州府和常德府,刻意打造长沙府,长沙府的行政地位遂高于湖南其他府州。被确立为湖南省府后,湖南发展所带来的一系列改变,首先受益的便是长沙府,以至于长沙府在湖南境内“一府独大”。而长沙府的发展,亦为湖南崛起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可以说“湖南强,则长沙府强;长沙府强,湖南益强”。

参考文献:

- [1]张介立. 历代祭舜[M]. 北京:方志出版社,2008:68.
- [2]吴学俨,李釜源,朱绍本,等. 地图综要·湖广总论[M]. 明末新安黄氏刻本,1624-1644.
- [3]张钱云. 芷江县志:下册[M].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2016:378.

-
- [4]祝秀侠,袁帅南. 中华文汇·清文汇[M]. 中国台北:中华丛书编审委员会, 1960:1674-1675.
- [5]清实录:第4册·圣祖实录[M]. 北京:京华书局, 1986:175.
- [6]谭仲池. 长沙通史[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 2013:608-609.
- [7]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 清史编年:第2卷[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413.
- [8]应先烈. 嘉庆常德府志[G]//中国地方志集成·湖南府县志辑:第76册.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33, 27.
- [9]勒德洪. 平定三逆方略[M]. 钦定四库全书本.
- [10]赵尔巽. 清史稿:第14册[M]. 北京:中华书局, 1976:4021.
- [11]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湖南通鉴[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8:366, 376.
- [12]李翰章. 光绪湖南通志[M]. 北京:京华印书局, 1967:24, 2845.
- [13]清实录:第7册·世宗实录[M]. 北京:中华书局, 1986:178.
- [14]郭嵩焘. 郭嵩焘诗文集[M]. 长沙:岳麓书社, 1984:523.
- [15]夏力恕. 迈柱. 湖广通志[M]. 钦定四库全书.
- [16]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 清官广州十三行档案精选[M]. 广州:广东经济出版社, 2002:99.
- [17]陈嘉榆, 王闳运. 光绪湘潭县志[G]//中国地方志集成·湖南府县志辑:第12册.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498-499.
- [18]何字恕. 类成堂集[G]//张智, 张健. 中国道光志丛刊续编:第11册. 扬州:广陵书社, 2004:387.
- [19]朱羲农, 朱保训. 湖南实业志:1[M].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8:397.
- [20]韩复智. 钱穆先生学术年谱[M].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2:1740.
- [21]胡忆红. 晚清湖南理学群体的道统意识与批判精神[J]. 船山学刊, 2018(2).
- [22]陶澍. 陶澍全集:6·文集[M]. 长沙:岳麓书院, 2010:421.
- [23]厉震林. 中国伶人家族文化研究[M].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2:62.
- [24]郭嵩焘. 郭嵩焘全集[M]. 梁小进, 编. 长沙:岳麓书社, 2012:512.
- [25]张集馨. 道咸宦海见闻录[M]. 北京:中华书局, 1881:377.

[26]龙盛运. 湘军史稿[M].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0:482.

[27]清实录:第41册·文宗实录[M]. 北京:中华书局, 1986:189.

[28]上海图书馆. 汪康年师友书札[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2360.

[29]罗正钧. 左宗棠年谱[M]. 长沙:岳麓书社, 1982:70.